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若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紫阳县蒿坪镇中心卫生院的紫阳县蒿坪镇中心卫生院劳务保洁外包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紫阳县蒿坪镇中心卫生院劳务保洁外包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紫阳县颐和康养服务中心，从业人员40人，营业收入为666.7万元，资产总额为1224.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紫阳县蒿坪镇中心卫生院劳务保洁外包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紫阳县颐和康养服务中心，从业人员40人，营业收入为666.7万元，资产总额为1224.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紫阳县颐和康养服务中心

日期：2025年5月27日

